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3-ZB-0579-018

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3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8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K2023-ZB-0579-018

项目名称：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384000.00 元

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智慧管理升级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384000.00	3384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下：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供应商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三个月公司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6 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09日至2023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11月29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11开标室（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 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2、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http://www.sxggzyjy.cn/)。

4、请各投标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医院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光明路中段

联系方式：186286693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21楼

联系方式：133092285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田同林

电话：133092285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神木市医院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光明路中段 电 话：18628669325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21楼 联系人：田同林 电话：13309228551
1.3.3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详见公告
1.3.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是</u>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u>
1.7	项目所属行业：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2	项目预算金额：3384000.00元 最高限价：3384000.00元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u> 包
12.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 https://credit.yl.gov.cn/ ）。

	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对应的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保证金”(例:×××××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所产生的负面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1	<p>1. 电子化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xxxq.sxggzyjy.cn/) 递交;</p> <p>2. 为便于采购人归档和向监管部门备案, 供应商需按以下要求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文件内容须保持一致):</p> <p>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 正本: 1份、副本: 2份;</p> <p> 商务及技术投标文件: 正本: 1份、副本: 2份;</p> <p> 除上述文件外, 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份。</p> <p> 注: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将响应文件纸质版通过邮寄方式寄送至榆林市东沙泰和时代广场A座901, 联系人: 田同林 联系电话: 13309228551。快递公司以顺丰快递为准, 未按要求将投标响应文件送至指定位置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6.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29日13时30分00秒
18.1	<p>开标时间: 2023年11月29日13时30分00秒</p> <p>开标地点: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0楼11开标室(不见面开标)</p>
19.2	信用查询时间: 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
20.5	核心产品: /
23.2	评标方法: 适用综合评分法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 3 </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 否 </u>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 否 </u>
32.1	预付款比例为: 无
32.3	<p>情形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p>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小于 2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 5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采购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成前支付采购资金
33	<p>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按标段收取。</p> <p>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p> <p>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 系 人：张婕 联系电话：029-85263975</p>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37.4	<p>联系单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联 系 人：李萍、王亚宁</p> <p>联系电话： 029-85235014</p>
38	<p>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投标人，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操作指南见附件。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p> <p>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p>
39.1	<p>本项目是否为不见面开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若为不见面开标，须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及内容进行执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开标现场无法顺利进行的，后果自负。</p> <p>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进行；</p> <p>1、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p>

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2、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3、纸质版响应文件将在开标过程中同步开启,供应商可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确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4、不见面开标流程

疫情防控期间,为减少人员流动、避免交叉感染,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4.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4.2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4.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4.4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4.5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4.6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4.7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8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 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400-928-0095

(2)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特定资格条件）为：详见公告
2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无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

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信用承诺书
- 12.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密封要求：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两个部分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15.2 标记要求：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 (1) 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15.3 如果投标文件未进行密封，将被拒绝接收。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将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

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回执。

-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标的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装在“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

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规定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4. 废标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招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

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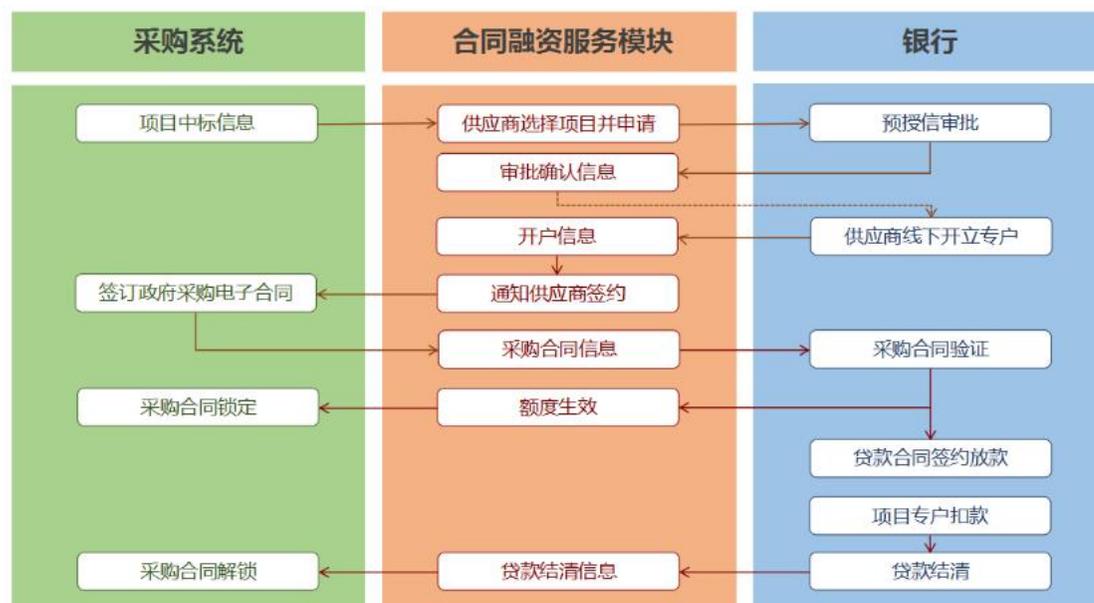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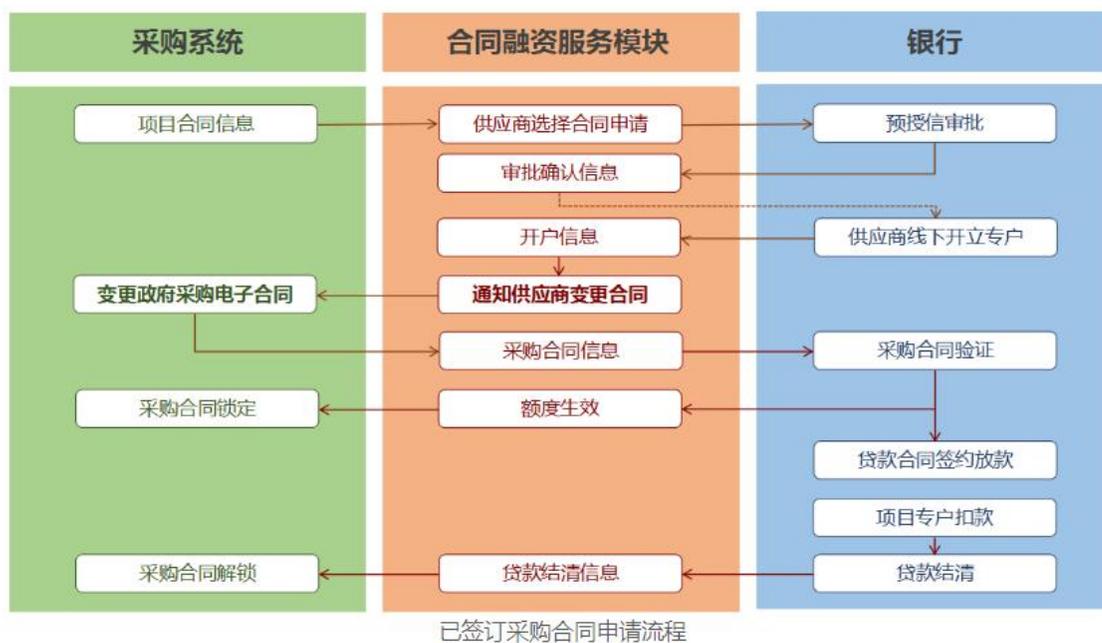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1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富大厦B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248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阅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惠玉	13892179302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杨慧花	13909113843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 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37.3.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7.3.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

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7.3.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37.3.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信用承诺：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9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

39.1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元(小写)____元整(大写)。

二、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四、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五、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六、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七、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八、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九、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十、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十一、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十二、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三、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____

电话：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

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金额、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5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6%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在全部满足以上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审因素和指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适用）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内容及打分办法
报价部分 (10分)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厂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进行价格折扣。
整体方案 (10分)	10	投标人对于系统的思路、原则、特点、技术要求的理解情况（要求系统平滑稳定升级，实现数据同步、组织架构同步、功能模块性能优化、保留客户原有使用习惯等）。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进行响应按其响应程度计 7-10 分；整体方案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及未来业务发展要求，按其响应程度计 3-7 分；整体方案欠缺，按其响应程度计 0-3 分。
技术部分 (55分)	30	(1) 投标产品的核心指标与招标文件中“★”项核心指标每出现一项负偏差扣 2 分，扣满 20 分为止，无负偏差得满分 20 分； (2) 投标产品一般参数指标与招标文件参数指标每出现一项负偏差扣 1 分，扣满 10 分为止，无负偏差得满分 10 分。
	10	根据投标人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打分，包括①安装调试、②系统集成、③试运行、④测试、⑤系统培训、⑥验收等内容，以及⑦项目组织机构、⑧工作时间进度表、⑨工作程序和步骤、⑩管理和协调方法等内容，以上 10 项内容，每项阐述完善且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1 分；每项有遗漏或阐述不完整或仅简单概括的得 0.5 分；未阐述相关内容的得 0 分。10 项最高得 10 分。
	5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中对关键技术及要求的分析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是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安全性，解决方案是否完整、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5	运维方案对系统实施可能遇到的问题及其应对措施考虑情况等，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5	投标人对于系统的优化设计建议和完美情况，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4	投标人所投软件具有血透软件有效的软件著作权证书；互联网护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公文处理、会议管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人事管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项得一分，总计 4 分。
	6	1、投标人所投血透软件生产厂商具有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机构颁发（即证书带 CNAS 标志）且在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2、投标人所投协同办公软件产品厂商具备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投标人所投协同办公软件产品厂商具备 CMMI5 认证证书，得 1 分。 4、投标人所投协同办公软件厂商具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5、投标人所投协同办公软件厂商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得 1 分。
售后服务 (5 分)	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方案、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方式、服务团队、服务计划等），内容有针对性、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计 5 分；方案基本合理，有一定科学性、可行性一般的计 3 分；方案欠合理，科学性较弱、可行性较差的计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具有科学性、不可行或未提供的计 0 分
项目保障计划方案 (5 分)	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保障计划方案（包括进度、人员、质量、风险），内容有针对性、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计 5 分；方案基本合理，有一定科学性、可行性一般的计 3 分；方案欠合理，科学性较弱、可行性较差的计 1 分；方案不合理、不具有科学性、不可行或未提供的计 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5 分)	5	投标人或软件生产厂商提供 2020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合同，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5 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乙方：（前款所称中标人）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培训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95%，服务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_____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服务期：一年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方式：

五、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安装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终身维护保养，质保期后，只收取成本费用。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

2-4、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受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__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5-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

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__份，__备案__份。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
-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采购一览表

编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1	OA 升级改造	1	套
2	人事升级改造	1	套
3	互联网医院升级改造	1	套
4	血透系统	1	套
5	血透系统硬件	1	套
6	血透系统设备联机	20	台
最高限价：3384000.00 元			

(一) OA 升级改造

统一组织架构及门户登录技术支撑平台	<p>协同技术平台在语言方面基于 Spring 开发框架，遵循 JavaEE 的标准规范，主要采用 JAVA 语言设计开发，同时引入 Groovy、Rest、Erlang、Html5、CSS3 等多种技术；在架构方面使用成熟的 MVC 编程模式进行分层设计，满足标准定义、分散关注、松散耦合、逻辑复用的设计要求；在数据持久方面采用基于 JDBC 轻量级的对象封装的 Hibernate 框架实现数据对象关系映射，可应用于任何符合 JDBC 标准的数据访问场景，支持主流关系型数据库。</p> <p>平台基于分层、组件化设计思路，同时采用分布式微服务体系架构，具有高度的灵活性和扩展性，各业务模块支持插拔，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快速配置、灵活组合。</p> <p>平台提供完备的开放接口和规范，可与 ERP、SCM 和邮件系统等组织内部系统进行人员、页面、数据、流程和消息的多层次集成整合。</p> <p>平台具备良好的兼容性，支持多种操作系统，支持多种关系型数据库，支持主流应用服务器，提供多语言和多时区支持，客户端支持多种浏览器，支持多种移动终端。并为各产品线提供规范化的全生命周期开发流程管理。平台还提供国产化自主可控的支持，支持国产麒麟操作系统、金蝶或东方通中间件、达梦或人大金仓数据库。</p>
统一组织架构及门户登录技术支撑平台	<p>核心引擎</p> <p>平台主要由组织权限引擎、工作流引擎、表单引擎、门户引擎、报表引擎五大核心引擎组成，涉及组织机构、访问权限、流程控制、业务定制、数据集成、数据展现六大方面，是协同系统的主体运行框架，在协同平台服务构建和运行中起到了坚实的基础支撑作用。</p>
统一组织架构及门户登录技术支撑平台	<p>组织模型引擎</p> <p>组织模型贯彻组织行为管理思想，提供完备的组织管理体系管控支持。权限控制体系基于 RBAC 模型，用户权限与其角色相关联。在一个组织中，不同角色是为了完成不同工作而建立的，用户应组织要求被指派为某个角色，同时被赋予该角色对应的权限。当用户从一个角色被指派到另一个角色时，其权限也相应改变，极大地简化了权限的管理。角色可依新的需求和系统的合并而赋予新的权限，而权限也可根据需从角色中回收。</p>
统一组织架构及门户登录技术支撑平台	<p>系统管理</p> <p>包括权限设置、企业设置、表单设置、消息提醒、开放平台等。可按照角色、功能模块、分公司、预置授权字段、职位、人员范围授权可使用功能；可设置子管理员及模块数据管理范围；可设置子管理员具体菜单及菜单下权限；</p>
统一组织架构及门户登录技术支撑平台	<p>协同集成平台</p> <p>协同集成平台依托协同平台，提供各种级别的政务集成要求。包括 4 大平台接口支持、集成开发工具和标准集成插件。不仅支持主数据同步、业务数据集成、流程集成、应用接入、功能集成、门户集成等六大类典型集成应用场景，还提供丰富广泛的集成扩展支持，能够满足用户的各类集成需求。</p> <p>协同集成平台，提供内外开放接口库、组织机构同步、消息/待办集成、单点登录、政务统一信息门户、数据交换等集成服务支持，还提供大量第三方标准集成插件。</p> <p>采用分层服务模式提供开放、快捷的集成服务支持，同时对平台的集成任务和数据交换实施全面跟踪和监控。以通用集成服务和整体业务组件为核心。在底层提供广泛的内外接口/事件支持，减少异构系统的</p>

		技术和业务复杂度影响，降低集成门槛和实施成本；在应用层封装包含完整功能的通用应用服务，多外支持多个同类系统接入，对内提供统一接口，如通用组织机构同步、视频会议组件等。
	协同移动平台	协同移动平台是以协同为核心，移动技术为基础；为政务应用移动化，提供了从开发、调试、测试以及到部署、运行和管控的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支撑。不仅提供快速集成政务现有的原生、H5 移动应用的能力，还为政务应用定制化开发提供了支撑，真正的实现把政务应用放到一个移动平台上。
	协同数据平台	协同数据平台全面管理医院内部应用的组织行为数据，提供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的采集、存储和分析能力。并通过数据可视化构建数据应用，为协同和异构系统提供决策数据服务。同时，CDP 通过分布式的微服务架构，使用 NOSQL 存储海量流水数据，承担高负荷运算任务，并接入第三方 AI 服务，为系统平台提供智能化支撑。 协同作为全员的工作平台，记录了行为习惯、沟通协作、知识，基于数据平台，我们可以对用户行为、流程数据、运维数据、组织数据、业务数据以及异构系统数据进行统一分析，为政府提供决策支持。
	统一集成门户	统一集成门户基于角色化、业务化、多终端建设协同门户，在一个系统中，为组织构建多层次、多形态、多角色、多场景、多种终端的协同门户。从应用场景出发，针对不同的终端场景，提供移动门户、大屏门户、PC 门户；针对不同角色和业务场景，提供工作门户、业务门户、业务大屏等；统一门户引擎，4 大类规范。参考 JSR168 规范，形成门户 4 大规范集。基于 CIP 协同集成平台，满足统一用户、单点登录、统一待办、统一消息、流程集成、数据整合、报表集成的门户化集成需求。门户管理系统支持提供灵活的门户定制功能，能够构建多级组织门户、单位门户、个人门户、业务门户，在门户空间中可以接入和整合各类办公应用以及各类资源与服务，提供标准化展现模板和个性化布局，可以任意增加多级门户模板类型，根据用户的特点、喜好和角色的不同，为特定用户提供自由定制访问关键办公信息的安全通道和个性化应用界面，支撑面向领导、各部门、用户的各类个性服务门户。

公文管理		<p>★1、提供公文设置、发文管理、收文管理、签报管理、公文督办、公文统计、公文档案等，实现发文拟稿、文稿审批、签发、套红、盖章、分发签收、查阅、打印、归档等公文处理，支持完整的公文管理过程。</p> <p>2、支持公文单设计器，通过转换技术将在线制作的公文单转换为系统可以识别的格式，实现在系统内拖拽画表单。</p> <p>3、移动公文全面增强，移动处理页三种布局，可配置符合领导线下办公习惯的简洁详情页、支持原表单内签批；支持移动端公文分送、分办、电子公文登记、收文转办和手动登记场景。</p> <p>4、公文安全日志追溯。</p> <p>5、提供公文简化交换的方式：发文直接触发收文办理。</p> <p>6、三段式文号支撑专人编号、专文专号、空号断号重用，移动端给号等全场景。</p> <p>7、增加让用户使用下拉选项拼接而成的常用语生成方式，为用户提供可更换文本变量的语句。</p>	
会议管理	会前	新建会议	发起人新建会议，会议通知直接发到与会人。会议的记录人可以对召开中的会议和已结束的会议作会议纪要。当主持人、记录人、与会人员在会议召开时间段和其他会议有冲突时，弹出会议冲突提醒窗口；
		★申请会议室	提供图形化的会议室申请界面，直观展示会议室占用状态，申请时间冲突自动提醒。用户只用拖动鼠标，即可完成会议室的申请。
		会议回执	参会人员待办工作栏目点击会议标题进行回执操作
		我的会议	列表下显示当前用户所有相关的会议，包括待开会议，已开会议，已发会议，待发会议。
	会中	会议签到	新建会议时，勾选二维码签到，会议发布后即可通过扫码的方式会议签到。
		会议资料	在我的会议点击当前会议标题，在线查看/下载会议资料
	会后	会议纪要	起草纪要、点击会议纪要按钮进入会议纪要列表界面，编辑已开会议，上传会议纪要
		归档	将已开会议归档到系统文档中心

综合 事务 管理	事项管理	在多个参与者之间，按照某种设定规则，传递符合的正文和附件文档，整个传递过程具有可监测、可控制、可交互、可异地执行的群组工作方式即为事务协作，从而实现业务信息在办公环境中的展现。从自由业务流程、模板业务流程、自由与模板组合业务三个方面实现业务内容和管理流程的构建。事项管理，除可以新建事项外，对待发、已发、待办、已办的事项可以进行统一管理，可以进行事项转发、归档、流程编辑和撤销、重新发起及表单授权。
	★策略支持	策略支持：加签、减签、会签、修改、回退、任意回退、撤销、终止、自动分支、多条件组合分支、转发、关联、督办、收藏等 25 项流程策略，适应各种业务、管理办事机制和场景，提高沟通、协作互联、制度执行的效率。
	★流程管理	提供流程的二元化工作方式：模板流程和自建流程，让管理的纲性与柔性得到有益结合。以类图形化方式支持用户自由定义各类复杂流程，以满足不同类型的事务处理需要。还可以对流程每个节点的进行相应设置。
	流程督办监控	提供协同流程日志，用户可以了解到整个协同的流转状态，便于协同的发起者、处理者、督办人员对协同中每位参与者状况的跟踪。
★资料文档中心		包括我的文档、组织文档、单位文档、项目文档、公文文档、自定义的文档库、文档查看、文档搜索、文档水印及文档上传等功能。可对文档进行收藏、分享、评论，在有权限的文档库下或文件夹上传文件。
文化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发布各种信息的功能，如各种通知、公告、新闻、调查等信息。 2、按照发布的内容自行设置不同栏目，员工按职责分别赋予查看、发布和管理的权限。 3、支持讨论功能，包含匿名讨论，实名论坛；并支持调查发起、员工风采秀等功能。 4、新闻和公告支持流程审批后发布，审批流程可以灵活设置。 5、可设置公示期限，到期列表和栏目均自动隐藏。
全文检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全文检索； 2、支持模糊搜索、拼音搜索、相关搜索词推荐等； 3、支持问答式检索；
移动办公 AP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系统应支持在目前主流的智能终端，包括 IOS 平台、Android 平台终端上运行，能通过 web 浏览器、客户端等多种方式登录。在 IOS 平台、Android 平台智能终端上应是 APP 模式，以实现多种移动应用，同时加快处理效率。 2、在移动办公 APP 能够快速实现各项审批事物及公文信息处理，通过选人实现流程图的加签、减签、会签，并流程图要同步改变。 	

(二) 人事升级改造

人事管理	员工端	职工可通过系统，自助查询信息、发起相关申请、办理相关业务，包括查看本人档案，并对家庭成员及部分个人信息进行修改，同时可自助发起人才推荐、请休假申请、岗位调整申请、辞职申请、结婚生子喜报以及在职证明等人事服务申请，系统自动读取个人信息，流程发起后可在线查看审批进度，过程清楚。
	工作台	人事门户：聚焦人事部门关注的职工入转调离、职工人数变动、人事公告、工作提醒等，提供快捷入口和指示图表，便捷查看并处理工作事务，提高人事部门工作效率。 领导决策门户：多个维度综合展示医院工作人员的基本情况、各部门人员编制情况、职工档案等，图表呈现，方便单位领导快速直观地掌握单位人事的实时数据、历史记录，辅助相关决策。
	组织管理	岗位配置： 统一定义组织人员配置，明确各部门、岗位人员编制、任职要求、职责权限、工作关系等，后续人员招聘、部门编制调整均依据医院的岗位配置执行。支持编辑岗位说明书进行岗位信息详细说明。 岗位编制调整： 提供岗位编制调整，可基于组织阶段性管理目标，随时进行人员编制调整，保障业务顺畅衔接。
	员工管理	1、包含职工花名册、新职工登记表、职工关系管理、基础设置、职工分析、多维度展现人员基本信息、明细信息、合同管理等；支持员工档案信息批量导入及一键导出； 2、完整展示人员生命周期图；可自定义导出人员信息数据；支持批量办理离职、批量办理转正、批量办理调动、批量办理转试用；支持多维度查询功能、花名册排序设置；职工成长情况对比；可精准查看职工薪资变更记录及记录对比；批量上传人员材料附件信息等；职工转正、离职等到期的自动办理；花名册人员信息打印；
	招聘管理	1、招聘需求申报 支持业务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岗位编制向人力部门发起招聘申请，人事部门根据单位发展需要及岗位编制定期编制招聘需求与计划，经审批后开展招聘工作。 2、入职审批 人事也可通过应聘简历快捷发起入职申请，流程结束后自动创建职工档案。系统支持职工确认自身的相关信息并填写人事档案，同时支持通过人事档案数据自动判断职工是否为重新入职人员，若为重新入职人员，则直接更新已有的人事档案信息，数据更准确，人事工作更轻松。

HR 管理端	HR 管理端可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设置相应权限
请休假管理	<p>1、请休假：支持不同级别、不同岗位、不同请假天数及事由等多方面条件支持不同请假审批流程，全过程留痕；按月自动汇总统计生成考勤报表；</p> <p>2、销假：按照实际请假天数及个人请假申请天数比对，全过程留痕、同时可根据不同人员休假管理及年假管理制度执行落地；</p>
调薪管理	支持通过学历变化或职称变化后自动调整薪资，并在系统上记录每次薪资变更的详细记录。
职工关系管理	<p>1、试用期考核与转正 支持制定试用期考核。</p> <p>2、职工岗位异动 支持处理职工在不同部门之间的岗位调动，人力部门可对职工晋升、降级、调动、轮岗换岗、调整兼职等异动情况发起流程审批与相关事务办理，职工本人可自助申请岗位调整，单位内的部门可对职工进行相应处理。</p> <p>3、离职、解聘、退休 支持辞职或解聘流程结束后，系统自动发起离职办理，由离职职工在线办理工作交接、欠款结清、物品归还、人事确认等相关手续，移交清单完整记录交接清楚，确保组织资产不外流，工作延续好管理。离职流程办理完成后，系统自动存储离职日期到职工档案中，同时更新职工状态为“离职”，并按指定模版在线生成离职证明文档，妥善处理职工离职。</p> <p>4、劳动合同管理 入职流程结束后，系统会自动发起劳动合同签订流程，在线生成劳动合同文档，实现劳动合同网签，免去手工填写和传递纸质合同文本的麻烦。劳动合同到期前，系统会提前发出合同到期提醒，触发合同续签流程，不用担心遗忘续签而非法用工。</p>
数据分析	分析招聘需求、招聘计划、人才推荐、简历筛选、面试评估、在职职工、离职与退休职工、劳动合同、临期劳动合同、临退休人员、职工家庭成员、职工岗位异动等人事相关业务数据完整记录，数据可穿透，过程可追溯。人事报表：系统自动统计职工关系、人员招聘等人事相关数据，形成多种维度数据的实时报表，数据直观、准确，所有报表均可根据领导关注的焦点进行自定义，帮助管理者随时掌握人事最新信息，决策有据可依。

(三) 互联网医院升级改造

管理端	模块	功能点	功能描述
管理后台 (PC端)	首页	首页概括	展示平台服务总订单、待办业务以及科室服务订单，以图表形式展示最佳
	★实时监控	跟踪定位	对正在服务中订单相关护理人员进行定位跟踪，查看相关护理人员详细位置，当出行护理人员遇到危险发出报警时，定位监控应有专属监控显示平台，能实时高亮跟踪显示在线护理人员。领导和管理人员能随时通过地图 LBS 定位功能查看其实时位置。
	个案管理	注册用户	对申请上门服务人员进行管理、出诊记录
	订单管理	订单处理	订单处理包括 患者评估、护理部评估、科室评估、审批、派单、协同护士指派等功能，实现医患双向评估、社区联动、协同上门服务。
		订单查询	查看上门服务订单的不同状态及跟踪订单流程，视频上传及护理总结等。
	★健康宣教	健康宣教	院内优质图文宣教和院内优质视频宣教管理，用于开展护理上门服务后延续工作，可编辑/新增相关电子宣教，宣教支持文字、图片、视频等。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相关护理上门问卷管理、发送记录，问卷录入、编辑、查看详情、预览等
	安全中心	报警设置	设置报警电话，方便医院信息保卫中心快速响应
		报警处理	报警处理，针对服务中订单护理人员发起报警，对报警处理结果进行管理。
	数据分析	护理项目分析	分析不同项目占比及每日护理订单量
		个案分析	分析平台患者增长量及总体情况
		订单分析	统计订单总量及订单详细数据、交易金额等
	护理项目	项目管理	对医院开展上门护理项目进行综合管理，包括耗材配置设置、上下架、服务内容配置。
		材料管理	对服务上门相关耗材进行管理
		价格设置	对服务上门相关费用进行动态设置 评估费、车费、保险费等
	资产中心	对账单	每日、每月 订单收入情况汇总
		账单明细	与订单相关的支付明细
	★组织架构	科室管理	医院科室管理
		医护人员管理	医院、科室医护人员管理 含紧急联络人设置等
	系统设置	个人信息	个人信息修改，角色授权及密码管理

患者端 (小程序)	订单管理	订单申请	订单申请需包含手机验证、身份证验证、患者基本病情上传、患者评估。
		病历资料采集存储	同步采集患者相关基本资料及病历资料呈现并存储到互联网+护理系统方便老师随时查看。可以输入、上传图片或者同步医院系统数据。系统确保未与 HIS 接口对接前可以人工录入。
		个人隐私和信息安全保护	患者信息只针对负责服务的护士老师及其管理人员开放；护士老师信息只有姓名及愿意开放的信息可以被患者看到，保障双方隐私。
		知情同意书签署功能	线上告知患者知情同意书，默认勾选
		患者评价体系	完成线下服务后，患者根据服务态度、服务效果等进行星级评价。
		在线支付	患者可以通过微信支付费用，如取消订单可以原路退回费用，可以全额退或者根据百分比退费。
	护理项目	可申请护理项目	图文列表展示医院可开展的护理项目
★在线咨询	在线咨询	与护理人员进行消息实时沟通，包含：进行文字、语音、图片、电话、定位、接收和查看护理人员推送的健康宣教、填报相关推送的健康问卷	
我的订单	订单跟踪	对已申请的订单进行管理、跟踪订单进度、服务授权、发起咨询及护理评价。	
医护端 (小程序)	首页	★订单处理	处理科室分配的上门护理订单。包含 未开始订单、进行中订单及完成订单。记录订单出发、开始服务、完成服务、护理总结、出诊记录、视频上传、图片上传等操作，出发时，能实时定位跟踪，可一键报警，在开始服务时，支持护理记录仪进行拍摄视频留存进行追溯。
		健康宣教	把医院内优质宣教进行群发、分类发送给不同患者
		护患沟通	建立与护理上门期间患者沟通机制，以便更好了解患者病情及后续康复指导
		在线审批	管理员可以在线审患者订单
		★出诊记录	针对每次服务，护理人员可以在线填写出诊记录（含图片上传）
视频 图片上传	支持视频、图片上传，护理部后台可以动态更新最新订单服务情况		

	健康问卷	把调查问卷发给患者，如满意度调查等
★消息	护患沟通列表	不同护理订单护患沟通列表
个人中心	个人信息	个人资料完善管理
	意见反馈	对平台或者订单的意见或建议
	安全设置	紧急联系人设置、实时位置保护

(四) 血透系统

功能大类	功能小类	功能说明
自助签到	自助签到	支持二维码识别患者身份，实现透前体重和血压的自动传输
中心总览	今日总览	<p>系统可以查看当日全部或指定班次的透析患者、并发症、透析异常、提前下机、检验提醒、传染病提醒、库存预警、费用提醒对应的数据展示。</p> <p>今日治疗方案：可查看各治疗模式人数及占比。</p> <p>今日血管通路分布：可查看透析患者使用通路类型数量及占比。</p> <p>今日班次患者分布：可查看各班次患者数量及占比。</p> <p>今日透析患者分布：可查看各区透析患者数量及占比。</p>
	每日统计	提供每日透析中心运营情况的统计报表，报表包含透析模式、通路、抗凝、透析器、灌流器、患者类型、临时/长期、性别、费用类型。所有的统计报表均支持指定日期、班次和病区的多条件筛选。
透析管理	流程概述	使用工作流的概念，把每个患者的常规透析治疗流程按照时间顺序分成以下8个流程：签到、制定处方、核对方、上机、交叉核对、透中记录、透析下机、透后称量。
	透前准备	系统根据患者排床信息和长期医嘱情况自动汇总未来班次的耗材和用药信息，为治疗室准备药品及耗材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持，减轻医护透析上机期间配药操作的工作量，加快患者上机速度，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自助接诊	系统与带有数据输出串口的体重秤、血压计进行联机，患者通过身份识别自助完成接诊，并进行体重、血压称量，称量数据自动录入系统。同时，支持医护手动录入患者透前称量数据。
	制定处方	<p>透析开始之前，医生根据患者称量数据为每个患者制定个性化的透析处方。系统为医生自动调出上一次使用同种透析模式时的透析处方（包括使用的抗凝方式，所选透析液的温度、流量、浓度以及所选透析器等），并可根据患者本次透前体重、上次透后体重、干体重，自动计算出本次透析预设的超滤量。</p> <p>系统提供简明历史，可以快速查看近期患者综合数据（干体重、IDWG、透前透后血压、透前透后体重、预超量、实超量）、患者评估、抗凝方案、医师记录等相关数据，辅助医生快速了解患者情况，调整治疗方案。</p> <p>若患者处方无数据，支持通过选取处方模板或长期处方快速制定处方，提高医生制定处方的效率。</p>
	核对方	护士根据患者实际情况核对医生制定的处方是否符合患者情况，若发现异常，可操作核对未通过并注明原因，并写明理由，该处方会返回至医生处，医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处方内容。
	上机	护士确认患者当前状态，记录生命体征，评估患者通路情况，通路异常则支持通过平板拍照记录患者通路情况，并可查看内瘘患者的通路图片、穿刺点位置标注和穿刺历史，避免内瘘的重复穿刺，完成上机操作记录。

	交叉核对	核对护士再次核对处方并检查机器参数设定、连接情况及管路情况，并由核对护士操作将患者转入到下一步治疗状态，核对护士与责任护士不可以是同一个人。
	透中记录	护士每隔一段固定时间，对患者的生命体征、透析机的机器数据和患者的通路情况进行巡视和记录。系统需实现与透析机联机，自动采集患者血压脉搏的生命体征(透析机自身带有血压模块)和透析机的机器数据。 治疗过程中，医生可开医嘱，护士执行医嘱。未执行的医嘱需在系统中床位卡上进行提示。 护士可勾选记录并发症的描述、原因和处理措施,并可拍照记录。
	透析下机	患者完成透析后，系统自动生成治疗时间，护士填写实际超滤量(HDF/HP 模式需填写置换液总量)，生命体征从联机透析机自动获取。
	透后称量	下机后，患者自助称量透后体重，系统自动记录。
	医嘱	患者透析过程中，医生可开立透析医嘱和长期医嘱，其中透析医嘱包括：模板、新增、编辑、核对、执行删除等功能，长期医嘱包括：模板、新增、转透析医嘱、编辑、停用、删除、依从性等功能。
患者管理	新增患者	系统支持通过患者住院号、门诊卡号等多种 ID 号快速从 HIS 系统中获取患者基本信息，并支持手动修改添加患者信息，以便能够在确保患者信息准确的前提下快速实现患者新增，方便后续治疗的开展。 同时支持上传患者头像信息，方便核对患者身份。
	高级筛选	支持患者基本信息、诊断信息、通路信息、转归信息、标签多条件的符合搜索查询功能，帮助医护人员快速找到符合条件的患者。
	患者管理 (电子病历)	<p>患者电子病历需包含以下几个部分：基本信息、病历首页、通路信息、透析频次、诊断信息、长期医嘱、长期处方、血透医嘱、转归历史、透析记录、并发症记录、患者病程、阶段评估、血液净化病历、治疗分析、检验记录、营养评估、排床记录。</p> <p>1、基本信息 包含患者证件号码、详细住址、身高、就诊卡号、透析号、患者类型、首次透析时间、透析总次数、血型、个人及家庭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支持通过住院号、门诊卡号等方式从 HIS 系统获取并更新数据，同时支持手动编辑修改。</p> <p>2、病历首页 包含患者的基本信息，诊断信息、病史记录、干体重、通路信息、抗凝以及治疗方案信息，所有的数据均来源于患者病历数据并同步更新支持在线打印。</p> <p>3、通路信息 支持记录患者的全周期通路信息，包含通路新增、编辑、通路图片上传、通路事件、转归操作。 通路图片上传后支持穿刺点位的标注。</p> <p>4、透析频次</p>

	<p>包含患者当前在用和已停用的透析频次信息，支持新增、编辑、停用、删除操作。</p> <p>5、诊断信息 包含原发病诊断信息、病历诊断信息、并发症诊断信息、传染病诊断、肿瘤诊断、过敏诊断、CKD/AKI 诊断。</p> <p>6、长期医嘱 支持开立组套医嘱增加子医嘱项，可以根据用药数量、剂量、频次、用药时间、用药途径开立长期医嘱，通过设定用药频次与排床模板匹配实现长期医嘱自动转为临时医嘱，提高医生开医嘱的效率。</p> <p>7、长期处方 制定患者的透析治疗处方，支持 HD、HDF、HP、HD+HP、HF 等多种透析方式，支持单个患者多种透析处方。 支持复制原有处方数据快速新增透析处方，方便医生快速为患者制定多钟透析处方。</p> <p>8、血透医嘱 包含患者药品、耗材、护理、用药途径、透析模式在内的所有已执行的医嘱信息汇总。</p> <p>9、转归历史 完整的记录患者转出及转回信息。</p> <p>10、透析记录 完整的记录患者例次透析治疗信息，为了方便医生快速了解患者病情情况，可在同一页面快速了解到患者历次治疗的相关数据，包含透析模式、通路、超滤量、IDWG 相关信息。同时支持自定义时间区间内根据透析模式及是否正常下机条件快速查询患者的透析记录单和护理评估单信息查询。</p> <p>11、并发症记录 完整的记录患者并发症信息，支持自定义时间区间内患者的并发症信息查询。</p> <p>12、患者病程 支持病程记录书写，可选择病程记录模板，并引用检验数据和用药医嘱数据，病程记录模板支持页面布局及内容自定义编辑修改。</p> <p>13、阶段评估 系统支持根据时间周期自动生成阶段评估单，同时支持手动生成阶段评估单，已生成的阶段评估单可进行编辑。</p> <p>14、血液净化病历 支持记录书写患者血液净化病历，并可根据院方设置模板。</p> <p>15、宣教信息 统计患者宣教信息。</p> <p>16、治疗分析 包含透析体重统计、透析血压统计、IDWG 统计、检验项统计、评估项统计等统计报表信息，并且以折线图形式展现，辅助医生快速掌握并分析患者病情，为调整患者透析处方提供有效的数据</p>
--	---------------------------------------------------------------------------------------------------------------------------------------------------------------------------------------------------------------------------------------------------------------------------------------------------------------------------------------------------------------------------------------------------------------------------------------------------------------------------------------------------------------------------------------------------------------------------------------------------------------------------------------------------------------------------------------------------------------------------------------------------------------------------------------------------------------------------------------------------------------------------------------------------------------------------------------------------------------------------------------------------

		<p>支持。</p> <p>17、检验记录 通过与 LIS 系统进行接口对接，自动获取患者在院内的化验信息，并对化验项异常的数据进行提示，同时所有的数值型化验项均可以折线图的形式将历史数据变化情况展现出来，方便医护快速掌握患者阶段变化情况。 支持手动新增院外的检验数据录入。</p> <p>18、排床记录 查看患者排床记录</p> <p>19、医疗文书 支持知情同意书、手术知情同意书等文书资料上传</p>
费用管理	费用核对	可核对当日各班次产生的费用明细，未经核对费用不计入实际费用统计。
	今日费用	可查看当天各班次经核对后患者透析治疗产生的费用汇总信息及明细，支持批量打印费用清单。
库存管理	库存管理	<p>系统实现科室耗材、药品、自备药的库存管理，完成耗材、药品的入库、出库、报损、盘点、低库存预警功能，同时在透析过程中根据实际使用的耗材和药品信息，在上机操作和执行相关医嘱时自动扣减相应的耗材和药品库存，实现库存和操作的联动扣减功能，无需手工记录出库信息，减轻工作量。</p> <p>提供月度库存统计报表，包含期初数量、入库数量、出库数量、报损数量、结存数量、盘点数量，支持查看库存入库、出库、报损、盘点操作明细。</p> <p>支持患者自备药管理，当患者个人药品库存不足时系统支持通过借药还药方式完成药品出入库，患者药品库存统计报表中增加借药还药记录。</p>
排床管理	智能排床	系统根据患者透析周期和科室透析班次，实现系统智能排床，提供排床增删改查功能，可直接通过拖拽方式完成患者换床操作，并参考患者设定的透析频次给出当前排班计划中各透析模式计划次数的差异，提高医护排床效率。常规透析排床可根据单双周自动生成。
	感染控制	系统针对患者传染病阴阳性进行严格区分，通过患者标识来区分出阳性患者，阳性患者不能排在阴性透析区，阴性患者不能排在阳性透析区，避免出现阴阳性患者混排的情况出现。
	排床显示	支持将患者的排床信息在候诊室大屏上进行显示，方便患者快速获取透析治疗的床位信息，同时为保护患者隐私，支持将患者姓名加星号予以保护。
	排床个性化设置	系统支持根据不同透析模式、泵型和病区属性进行不同颜色的标识。
	排床统计	系统支持查看当周各班次的床位使用率，可以分天和班次快速了解到使用床位数和空床数，并可查看到当前使用床位的患者及治疗模式和空床位的床位号及透析机品牌型号，帮助医护快速、准确掌握当前床位使用情况，合理安排床位，提升床位使用率。
设备管	透析机管	对科室透析设备有总体统计数据及分类详细信息，包括床位号、

理	理	病区、序列号、设备编号、品牌、型号、泵型、传染病等进行有效的记录和统计，同时工程师能够快捷的记录透析机的维修、保养、报废、消毒、使用记录等信息。
	水机管理	系统支持对水机记录，同时工程师能够快捷的记录水机的检查、污染物监测、维修、检测、等信息。
	环境管理	系统支持记录透析中心各个功能区、物表以及医护手卫生检测结果。
统计分 析	统计分析	系统提供多维度的数据统计，降低临床管理成本，辅助临床决策，同时给治疗提供相关数据支持，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大类： 1) 治疗分析类：周促红素用量统计、血流量统计。 2) 化验类：甲状旁腺统计、肌酐统计、甘油三酯统计、低密度脂蛋白统计、超敏C-反应蛋白统计、血总钙统计、血磷统计、血钾统计、血红蛋白统计、血白蛋白统计。 3) 科室质控类：透析充分性指标达标率统计、阶段评估统计、并发症统计、提前下机统计、原发病统计、透析例次统计、透析频次统计、通路统计、通路转归、血压统计。 4) 院感类：阴转阳统计、通路感染统计。 5) 科室管理类：透析室信息统计、患者信息统计、新增患者统计、患者转归统计、费用类型统计、新增通路、宣教统计、工作量统计、加班统计、药品用量统计、耗材用量统计。
	★报表筛选器	支持记忆自定义筛选条件，避免重复勾选筛选条件，节省数据筛选时间，且所有统计分析均可使用筛选器功能。
数据监 测	传染病提醒	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传染病检查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传染病检查频率，可针对特殊患者单独设定检查频率。系统可提前进行检查提醒，若超期未检查，可设置逾期超过指定天数后限制透析操作。
	检验提醒	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化验项检查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化验项的检查间隔天数，系统可提前进行化验项检查提醒和逾期提醒，支持针对特殊患者单独设置化验项检查间隔天数。
	阶段评估提醒	可查询当班次或指定班次需要进行阶段评估的患者列表，支持自定义设置阶段评估的检查间隔天数。
接口设计	接口设计	完成 HIS、LIS 对接或者从集成平台系统上获取数据，实现： 1) 单向拉取患者的基本信息、化验信息； 2) 支持与主流数据库数据库对接；
透析机 联机	透析机联 机	与医院具备透析机联机条件的透析机实现有线或无线连接，采集的参数包括：血流量、静脉压、跨膜压、超滤量、超滤率、电导度、透析液流量、若透析机带有血压模块则需采集舒张压、收缩压、心率。
移动医 疗	移动医疗	系统既能在个人电脑（PC）上使用，也可以在平板电脑（Pad）上使用。医护人员可以方便的手持平板在床边记录患者治疗信息、下达医嘱、执行医嘱等。

★智能提醒	智能提醒	系统能够对血透患者的透析中平均动脉压升高或下降幅度、收缩压下降幅度、收缩压值、处方被拒绝、处方被修改、护士记录患者并发症、医生下达临时医嘱等情况进行提醒，并能够灵活的设置不同提醒对象。
健康宣教	宣教库	1、系统支持新增宣教材料，新增宣教材料的形式包含：文字、图片、视频三种类别，可编辑、删除； 2、可以对宣教材料进行分类，并支持按宣教材料名搜索；
	宣教计划	可查看所有患者的宣教计划，支持宣教计划新增、调整操作，可快速查看今日宣教患者和无宣教计划患者列表。
	宣教计划模板	1、支持制定宣教计划模板，可以批量为多个患者添加宣教计划模板。 2、支持关联化验项，针对化验项异常符合条件的患者实现智能推送，自动将对应的宣教计划模板添加至该患者宣教计划。
	大屏宣教	支持在候诊室或指定区域内大屏 TV 上播放播放宣教素材，可自定义选择播放时间范围和设备播放，在指定的时间段内自动开启宣教素材播放与关闭。
	宣教统计	1、医护工作量统计，医护宣教总数量，可详情查看具体什么时间宣教了哪些患者、宣教内容、宣教对象、宣教情况等； 2、患者宣教统计，患者宣教总次数，可详情查看具体什么时间宣教、宣教内容、宣教对象、宣教情况等； 3、宣教类别统计，根据宣教库自定义分类，可查询类别被宣教总次数，详情可查询具体的宣教内容被宣教了多少次，都是哪些患者被宣教了详情信息。
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	质控上报 产品能够与现有全国质控上报中心进行数据上报，可以完成患者基本信息和化验数据的上报。
小工具	消息通知	支持通知播放、讲课提醒、欢迎等功能，可设置在固定时间段内自动开启与关闭，可以指定设备播放，编辑内容大小显示等，历史记录编辑、删除、预览。
	排床显示	1、可根据不同床位数量规模选择显示样式，姓名隐私保护、分区、空床显示、选择设备播放、皮肤风格等选项自定义； 2、透析进度监控显示，可根据床位规模选择排床显示样式、患者隐私保护、阴阳患者区分、选择设备播放等功能。
	打印功能	透析记录单、患者就诊二维码等打印统一归纳集中。
	医疗文书	支持医疗文书的上传、打印。
科室管理	交班看板	系统自动生成医护交班信息，包括透析例次汇总、并发症交班、导管患者交班、无肝素患者交班、新患者交班、危重患者交班、患者转归交班、枸橼酸抗凝交班等交班信息。
★SOP 报表		系统提供感控管理相关的报表，报表包含：传染病标志物检测完成率、血常规定期完成率、血液生化检测完成率、血清铁蛋白检测完成率、转铁蛋白饱和度检测完成率、甲状旁腺检测完成率、血清前白蛋白检测完成率、C 反应白蛋白检测完成率等
排队叫	排队叫号	1) 支持软件叫号接诊，改善接诊秩序。候诊大屏支持叫号显示内容。

号		<p>2) 支持设置不同方式的叫号模式</p> <p>3) 支持患者下机后自动呼叫患者家属</p>
系 统 管 理	用户角色	<p>支持用户管理，可以新增、修改、冻结用户系统角色，支持对用户角色密码重置。</p> <p>支持通过账号、用户名称、电话进行系统用户信息查询。</p> <p>支持根据角色分配系统功能，可以新增、编辑、删除系统角色。</p>
	模板配置	<p>1、透析记录单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透析记录单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透析记录单管理需求。</p> <p>2、血透病历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透析记录单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血透病历记录管理需求。</p> <p>3、护理评估单模板，支持通过自定义表单形式自主对护理评估单内容及格式进行调整，以满足科室对于血透病历记录管理需求。</p>
	标签管理	<p>可以单独或批量为一个患者或者多个患者快速添加一个或多个分类标签，方便统一管理。</p>

(五) 血透系统硬件

硬件类别	数量
电子血压计	2
体重秤	1
平板电脑	12
壁挂一体机电脑	3
电视大屏	1
扫描枪	3
条码打印机	1

（六）血透系统设备联机

透析机、血压计、地秤硬件联机

能够与医院具备透析机联机条件的透析机实现有线或无线连接，与带有输出串口的血压计、地秤进行数据自动采集且工作性能稳定，数据采集精准，满足临床联机需求，能满足临床日后扩展的联机需求

1. 对具备网络智能设备的对接，包括：平板电脑，电视，壁挂一体机电脑等
 2. 对具备 RS232 接口或网络接口的设备对接，包括：血透机、血压计、电子秤等设备
- 设备管理

通过设备管理功能，降低技师的工作成本和支出，提升工作效率，数据保存完整，自动完成相关数据上报功能。

与医院 HIS、LIS 信息系统对接

产品能够与医院的 HIS、LIS 接口对接或与医院现有信息平台对接，自动获取患者基本信息、检验数据，根据中心信息化建设推进，配合完成集成平台、数据中心相关内容建设。

可通过标准接口方式-视图/存储过程/WS/MQ/HTTP 等对信息化内容进行采集，获取的数据包括：

1. 患者基本信息：新增患者时调用查询
2. 患者卡号：通过身份证号同步患者卡号
3. 门诊病人<挂号就诊>信息：获取就诊信息生成业务记录单
4. 住院病人<入出院>信息：获取就诊信息生成业务记录单
5. LIS 检验报告：检验信息，检验统计
6. PACS 影像报告：通过接口获取并查看透析患者的影像报告
7. 门诊病人<处方和缴费>信息：门诊费用充值查询
8. 患者门诊处方信息：获取历次就诊门诊处方信息
9. 患者住院医嘱信息：获取历次就住院医嘱信息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3-ZB-0579-018

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_____

时间：_____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 供应商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5)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6)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7)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6-9）

要求：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资格证明文件》须与《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开装订。

6-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提供投标人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三个月公司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和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3-ZB-0579-018

神木市医院智慧管理升级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1、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 3、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三）
- 4、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四）
- 5、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五）
-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六）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七）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八）
- 7、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技术及商务文件
- 8、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 9、业绩一览表
-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我公司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元), 其中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约定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元), 占投标总价的____%。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若我方中标,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4)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 (5)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 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 (6)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名称	投标总价（单位：元）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此表中，每标段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合计：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数量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 1.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投标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 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 不得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 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 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投标文件格式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设置格式[尚智]: 缩进: 左 2.28 字符, 悬挂缩进: 2 字符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投标文件格式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技术及商务文件

投标方案或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

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2）附已在网址上申报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投标信用承诺截图；